

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关于卫生健康领域执法职权从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部门移交卫生健康部门的通告

根据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疾控机构改革决策部署和海口市委机构编制委员会关于疾病预防控制机构改革有关机构编制调整的通知要求，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各区分局卫生健康行政执法大队于2023年12月31日前转隶至各区疾病预防控制中心（区卫生监督所），自2024年1月1日起，卫生健康领域执法由海口市卫生健康部门所属卫生监督执法机构负责组织实施，各区综合行政执法部门不再行使卫生健康领域执法职权，海口市综合行政执法局于2024年1月1日前已立案但尚未结案的，移交辖区卫生监督执法机构具体负责后续案件执行、行政强制及行政应诉、行政复议答复等工作。



海口市卫生健康委员会

2024年1月18日